

行政复议延期审理通知书

深福府复办延〔2020〕13号

于淑平：

你因不服被申请人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作出的深福公（通心岭）行罚决字〔2019〕41488号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，提出行政复议申请，本机关已依法受理。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，经批准，决定延长行政复议期限三十日。

特此通知。

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

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四日

